

北京图书馆
2489
中文(4)类

鲁迅文论试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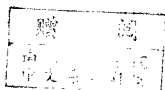


△

纪念鲁迅 诞生九十五周年
逝世四十周年

鲁迅文言论文试译

(初稿)



南京师范学院中文系资料室

1976.10.

A 845378



目 录

鲁迅文言论文试译

- 人之历史(附译文)(2)
- 科学史教篇(附译文)(28)
- 文化偏至论(附译文)(60)
- 摩罗诗力说(附译文)(100)
- 破恶声论(附译文)(212)
- 拟播布美术意见书(附译文)(246)

鲁迅文言论文研究参考资料(260)

鲁迅文言论文研究篇目索引(286)

后记(288)

人之历史*

——德国黑格尔氏种族发生学之一元研究论解

进化之说，犁灼于希腊智者德黎(Thales)，至达尔文(Ch. Darwin)而大定。德之黑格尔(E. Haeckel)者，犹赫胥黎(T. H. Huxley)然，亦近世达尔文说之讴歌者也，顾亦不笃于旧，多所更张，作生物进化系图，远追动植之绳迹，明其曼衍之由，间有不足，则补以化石，区分记述，蔚为鸿裁，上自单么，近迄人类，会成一统，征信历然。虽后世学人，或更上征而无底极，然十九世纪末之言进化者，固已大就于斯人矣。中国迨日，进化之语，几成常言，喜新者凭以丽其辞，而笃故者则病侪人类于猕猴，辄沮遏以全力。德哲学家保罗生(Fr. Paulsen)亦曰，读黑格尔书者多，吾德之羞也。夫德意志为学术渊藪，保罗生亦爱智之士，而犹有斯言，则中国抱残守阙之

*本篇最初发表于1907年12月《河南》月刊第1号，原题《人间之历史》，署名令飞。收入《坟》。

人 之 历 史(译文)

——德国海克尔氏种族发生学之一元研究诠释

进化的学说，希腊哲学家德黎已初步阐明它的意义，到达尔文才奠定了基础。德国的海克尔同赫胥黎一样，也是近代信奉达尔文学说的人。可是他并不固执于旧说，而自有创见，曾作生物进化系统图表，从久远年代追溯动植物的生活史迹，探寻它们发展繁盛的原因，史料如嫌不足，即以化石补充，一一分类记述，而成宏大的著述，上自单细胞生物，一直到人类，自成独立系统，历历可信。尽管后代学者可能还会继续研究，而进步无有止境，但截至十九世纪末叶为止，进化论研究的巨大成果，毕竟要数海克尔了。近来中国也常常提到进化论，新派用这种学说来装潢门面，而守旧派则厌恶它，认为它竟将人类同猴子列为一类，因此总是以全力反对它的传播。德国哲学家保尔逊也曾说：“读海克尔著作有这么多人，这是我们德国的耻辱！”德国为人文荟萃之地，保尔逊也算是研究学问的人，居然还说出这种话，那么，中国那些抱残守缺的顽固分子，听到新思潮就掩耳疾走，又有什么奇怪呢？其实，人类进化的学说，实在并未侵犯人为万物灵长的地位。从低级发展到高级，时时进步无止境，正是证明人类的智能超过一般动物，至于从种族发生学上研究生

辈，耳新声而疾走，固无足异矣。虽然，人类进化之说，实未尝渎灵长也，自卑而高，日进无既，斯益见人类之能，超乎群动，系统何昉，宁足耻乎？黑氏著书至多，辄明斯旨，且立种族发生学(Phylogenie)，使与个体发生学(Ontogenie)并，远稽人类由来，及其曼衍之迹，群疑冰泮，大闷犁然，为近日生物学之峰极。今乃敷张其义，先述此论造端，止于近世，而以黑氏所张皇者终。

人类种族发生学者，乃言人类发生及其系统之学，职所治理，在动物种族，何所由昉，事始近四十年来，生物学分支之最新者也。盖古之哲士宗徒，无不目人为灵长，超迈群生，故纵疑官品起原，亦彷徨于神话之歧途，诠释率神闕而不可思议。如中国古说，谓盘古辟地，女娲死而遗骸为天地，则上下未形，人类已现，冥昭瞢暗，安所措足乎？屈灵均谓鳌载(戴)山抃，何以安之，衷怀疑而词见也。西国创造之谭，摩西最古，其《创世记》开篇，即云帝以七日作天地万有，抔埴成男，析其肋为女。当十三世纪时，力大伟于欧土，科学隐耀，妄信横行，罗马法王，又竭全力以塞学者之口，天下为之智昏，黑格尔谥之曰世界史之大欺罔者(Die grossten Gaukler

物的开始，又有什么耻辱呢？海克尔的著作很多，常常阐明这个道理。他还创立了种族发生学，以与个体发生学相辉映，这样来考察远古人类发生的由来和人类发展的史迹，许多疑问都象冰一样的融解了，于是大自然的秘密揭开了，达到近日生物学发展的顶峰。本文就打算介绍这一派的学理，先谈谈它的成因，进而论及近代研究的成果，而以海克尔所昌明的学说作为结束。

人类种族发生学，是专门研究人类发生和它的系统的一种学问。它所要解决的问题是动物种系从何开始及其演变的情况。这是近四十年来生物学最新发达的一个支派。古时候，思想家也好，宗教家也好，无不把人类看作万物的灵长，居一切动物之上，即使怀疑人类生命如何起源的，也只能徘徊在神话的歧途上，各种解释都很神秘，不可思议。例如中国古代传说认为盘古氏开天辟地；又说女娲死了，遗体化为天地。照这么讲，那末天地还未形成，人类就诞生了；可是昼夜还不分明，人类又怎样能活动呢？屈原的《天问》说有个大乌龟，用它的背负载着蓬莱山四肢舞动，怎么使山安稳？连屈原自己也有所怀疑，而流露在他的诗句中。西方关于天地起源的神话，以摩西为最古，《旧约·创世纪》开头就说，上帝用七天时间创造了天地万物，揉合泥土做成男人，又抽去男人的肋骨做成女人。当十三世纪时，这种迷信弥漫于欧洲，科学无光，宗教势力很大，罗马教皇又利用他的权力来堵塞学问家的嘴，是非完全颠倒，海克尔称之为世界史的大欺骗时代，

Weltgeschichte), 非虚言也。已而宗教改萌, 景教之迷信亦渐破, 歌白尼(Copernicus)首出, 知地实绕日而运, 恒动不居, 于此地球中心之说隳, 而考核人类之士, 亦稍稍现, 如韦赛黎(A. Vesalius)、欧斯泰几(Eustachi)等, 无不以钜验之术, 进智识于光明。至动物系统论, 则以林那出而一振。

林那(K. von Linné)者, 瑞典耆宿也, 病其时诸国之治天物者, 率以方言命名, 繁杂而不可理, 则著《天物系统论》, 悉名动植以拉丁, 立二名法, 与以属名与种名二。如猫、虎、狮三物大同, 则谓之猫属(Felis), 而三物又各异, 则猫曰Felis domestica, 虎曰Felis tigris, 狮曰Felis leo。又集与此相似者, 谓之猫科; 科进为目, 为纲, 为门, 为界。界者, 动植之判也。且所著书中, 复各各记其特点, 使一披而了然。惟天物繁多, 不可殚尽, 故每见新种, 必与新名, 于是世之欲以得新种博令誉者, 皆相竞搜采, 所得至多, 林那之名大显, 而物种(Arten)者何, 与其内容界域之疑问, 亦同为学者所注目矣。虽然, 林那于此, 固仍袭摩而创造之说也, 《创世记》谓今之生物, 皆造自世界开辟之初, 故《天物系统论》

这话一点不假。以后发生宗教革命，破除了基督教的迷信，哥白尼首先站了出来，阐明地球环绕太阳不断运行的道理，于是那种认为地球是宇宙中心的鬼话破产了。接着研究人类的学者，也渐渐涌现，如韦赛黎、欧斯泰儿等人，没有不是运用解剖的科学方法，引导人类的认识走上光明的道路。至于动物之间系统关系的学说，则等到林耐出来以后，才开始昌明起来。

林耐，是瑞典著名的博物学家。当时各国研究生物的，都用自己民族语言给各种生物起名字，显得很混乱繁杂，难以理清头绪。林耐不满意这种情况，便写了一部《自然界的分类》，给动植物都用拉丁文起名字，并且创立了“二名法”，即某某动物既有“属名”，也有“种名”。例如猫、虎、狮三者有很大共同点，便都叫做猫属；三者又有区别，那么，猫又叫猫属家畜种，虎就叫猫属虎种，狮就叫猫属狮种。再进一步，搜集与这三者相似的动物，称为猫科；“科”再扩大便为“目”；再大为“纲”，为“门”，为“界”。到了“界”，便是动物与植物的区别界限。他的著作还将动植物的各种特点，记载下来，使读者一目了然。但是地球上生物繁多，一下子无法完全考察清楚，于是发现某一新品种，就给它起个新名字。人们想因发现新品种而扬名于世，便都竞相搜集，所得新品种很多，林耐的声望乃随之日益增高。同时，地球上原始物种是什么？它们互相间内在关系和划分界限应该如何？这些疑问便产生了，并为学者们所注意。回答这个问题，林耐仍旧因袭摩西的神话，即根据《创世纪》的说法，认为现今所有生物，都是开天辟地时就存在的，例如《自然界的

亦云免诺亚时洪水之难，而留遗于今者，是为物种，凡动植种类，绝无增损变化，以殊异于神所手创云。盖林那仅知现在之生物，而往古无量数年前，尝有生物栖息地球之上，为今日所无有者，则未之觉，故起原之研究，遂不可几。并世博物家，亦笃守旧说，无所发挥，即偶有觉者，谓生物种类，经久久年月间，不无微变，而世人闻之皆峻拒，不能昌也。迨十九世纪初，乃始诚有知生物进化之事实，立理论以诠释之者，其人曰兰麻克，而寇伟实先之。

寇伟 (G. Cuvier) 法国人，勤学博识，于学术有伟绩，尤所致力者，为动物比较解剖及化石之研究，著《化石骨骼论》，为今日古生物学所由昉。盖化石者，太古生物之遗体，留迹石中，历无数劫以至今，其形了然可识，于以知前世界动植之状态，于以知古今生物之不同，实造化之历史，自溯其业于人间者也。揣古希腊哲人，似不无微知此意者，而厥后则牵强附会之说大行，或谓化石之成，不过造化之游戏，或谓而间精气，中人为胎，迷入石中，则为石蛤石螺之属。逮兰麻克查贝类之化石，寇伟查鱼兽之化石，始知化石诚古生物之留蜕，其物已不存于

分类》一书中说，由于挪亚得到上帝的启示，乘舟避洪水之难，才将这些物种带走，遗留至今。所有动物和植物的种类，绝对没有什么增减和变化，同上帝所手创的万物没有什么区别。这是因为，林耐仅仅知道现今存在的生物；至于远古无数世纪以前，曾有生物栖息在地球上而现在已经绝种了的，这个事实他却不知道，因此物种起源的研究，当时还不曾开始。跟林耐同时代的博物学家，也都相信旧说，无所发挥，即或偶有学者发觉，认为经过亿万年的演变，物种不能没有微小的变化，但是这个看法，为当时一般人所坚决排斥，无法昌盛起来。直到十九世纪初，人们才知道确实有生物进化的事实，用理论来阐明这个道理的，是拉马克，而居维叶却走在前面。

居维叶，法国人，刻苦钻研，见识广博，对于古生物学有重大贡献。他特别致力的，是动物比较解剖学和动物化石的研究，著有《化石骨骼论》一书，为今日古生物学的鼻祖。化石是远古时代生物的遗体遗留在石头里的痕迹，经过无数变迁传到今天，仍然可见它的形态，因此人们才得以知道古代生物和现代生物的不同，这是大自然自己留刻在人间的历史痕迹。其实古希腊哲学家对此似乎也是略有所知的，可惜后来盛行牵强附会之说，或者认为化石不过是造化的游戏，或者认为天地间的精气入于人体而为胎，迷入石中就成为石蛤、石螺一类的东西。直到拉马克检验贝壳类的化石，居维叶检验鱼类和兽类的化石，这才证实化石是古生物的遗壳，这些古生物已不存在于今世，于是林耐所谓开天辟地以来生物无增减无变化的学说，不攻自破。然而居维叶仍旧继承老一套的观念，认为生物的种类是永恒不变的。他刚刚打倒林耐

今，而林那创造以来无增减变迁之说遂失当。然寇伟为人，固仍袭生物种类永住不变之观念者也，前说垂破，则别建《变动说》以解之。其言曰，今日生存动物之种属，皆开辟之时，造自天帝之手者尔。特动植之遭开辟，非止一回，每开辟前，必有大变，水转成陆，海壑为山，于是旧种死而新种生，故今兹化石，悉由神造，惟造之时不同，则为状自异，其间无系属也。高山之颠，实见鱼贝，足为故海之征，而化石为形，大率撑拒惨苦，人可知其变之剧矣。自开辟以至今，地球表而之大故，至少亦十五六度，每一变动起，旧种悉亡，爰成化石，留后世也。其说逞臆，无实可征，而当时力乃至伟，崇信者满学界，惟圣契黎 (E. Geoffroy St. Hilaire) 与抗于巴黎学士会院，而寇伟博识，据垒极坚，圣契黎动物进化之说，复不具足。于是千八百三十年七月三十日之讨论，圣契黎遂败。寇伟变动之说，盛行于时。

虽然，不变之说，遂不足久膺学者之心也，十八世纪后叶，已多欲以自然释其疑问，于是有瞿提 (W. von Goethe) 起，建《形蜕论》。瞿提者，德之大诗人也，又邃于哲理，故其论虽凭理

二

的说法，自己却又另立一套所谓“灾变论”。按他的解释，今天生存的动物种类，都是当初上帝亲手制造的。动物也好，植物也好，上帝制造它们，不止一回。每一次制造前，地球必有大的变故，水变成陆地，海变成高山，因此旧种死灭，新种代生。因此今天所看到的化石，也都是神所创造的，只是由于创造的时间不同，于是形状各异，其间并无物种内在的系属关系。在高山顶上，可以发现鱼贝的化石，证明这山曾经是海；又从化石的形状看，抗拒大自然的变动似乎很痛苦，证明地球演变是很激烈的。自从天地开辟直到如今，地球表面的大变动，至少也有十五六次了。每一次大变动，旧种一齐灭亡，变为化石，留传后世。这种学说全是臆测之辞，没有可信的证据，但当时影响却很大，学术界几乎都信奉它，只有圣希雷尔同它对抗，在巴黎科学院举行了一次大辩论。居维叶学问渊博，始终据守自己的顽固堡垒，而圣希雷尔所倡导的动物进化学说，则因举证不够充分，于是一八三〇年七月三十日的讨论会，竟以圣希雷尔的失败告终。居维叶的“灾变论”，反而盛行于时。

但是，物种不变之说，终于不能长久服学者之心。十八世纪后期，已有人想用“自然演化”的观点来解释这个问题。例如歌德就提出过“形态蜕化论”。歌德是德国大诗人，精通哲理，所以他虽然只是凭理想来立论，并非完全根据事实，

想以立言，不尽根于事实，而识见既博，思力复丰，则犁然知生物有相互之关系，其由来本于一原。千七百九十年，著《植物形态论》，谓诸种植物，皆出原型，即其机关，亦悉从原官而出；原官者，叶也。次复比较骨骼，造诣至深，知动物之骨，亦当归一，即在人类，更无别于他种动物之型，而外状之异，特缘形变而已。形变之因，有大力之构成作用二：在内谓之求心力，在外谓之离心力，求心力所以归同，离心力所以趋异。归同犹今之遗传，趋异犹今之适应。盖瞿提所研究，为从自然哲学深入官品构造及变成之因，虽谓为兰麻克、达尔文之先驱，蔑不可也。所憾者则其进化之观念，与康德(I. Kant)、倭堪(L. Oken)诸哲学家立意略同，不能奋其伟力，以撼种族不变说之基础耳。有之，自兰麻克始。

兰麻克(Jean de Lamarck)者，法之大科学家也，千八百二年所著《生体论》，已言及种族之不恒，与形态之转变；而精力所注，尤在《动物哲学》一书，中所张皇，先在生物种别，由于人为之立异。其言曰，凡在地球之上，无间有生无生，决无差别，空间凡有，悉归于一，故支配

但他见识渊博，思辨力很强，从逻辑推理出发，他确切地知道生物之间具有相互关系，来源却是一个。一七九〇年，他写成《植物形态论》一书，说各种植物，都是从“原型”发展而来；就是植物的各种器官，也是从“原官”发展来的。

“原官”是什么呢？就是叶子。以后，他又比较骨骼，研究很深，成绩很大。他认为动物的骨骼，也应当划入一类；即使是人类，也与动物型并无差别。而外状的不同，不过是由于形变所产生的差异罢了。形变的原因，有两大起构成作用的力量：在动物肌体内部的叫做求心力，在动物肌体外部的叫做离心力。求心力使得动物的繁衍趋于相承不变，离心力却使动物的发展趋于分化。相承不变相当于今天的遗传说，趋于分化则相当于今天的环境适应说。原来歌德所研究的，是从自然哲学深入到动植物的器官构造及其变化、形成的原因，即使把它看成拉马克和达尔文的先驱，也未尝不可以吧。令人遗憾的是，他的进化观念，和哲学家康德、奥铿的立意太体上近似，还不足以动摇所谓物种永恒不变的谬说。动摇这一说的，从拉马克开始。

拉马克，是法国大科学家。一八〇二年，所著《生物机体论》一书，已经论及生物种族并非永恒不变，和生物形态会变化的道理。又以更大精力写成《动物哲学》这一名著。在这本书里，他所竭力主张的，首先在于他提出了“生物的种类别，都是由后天产生的”这一新说。他说，凡在地球上，无论是有机体或无机体，都没有差别；宇宙间所有的东西，都可以归结为一个来源；因此支配无机体的原因，

非官品之原因，亦即支配有官品之原因，而吾党所执以治非官品者，亦即治有官品之途术。盖世所谓生，仅力学的现象而已。动植诸物，与人类同，无不能诠释以自然之律；惟种亦然，决非如《圣书》所言，出天帝之创造。况寇伟之说，谓经十余回改作者乎？凡此有生，皆自古代联绵继续而来，起于无官，结构至简，继随地球之转变，以渐即于高等，如今日也。至最下等生物，渐趋高等之因，则氏有二律，一曰假有动物，雏而未壮，用一官独多，则其官必日强，作用亦日盛。至新能力之大小强弱，则视使用之久暂有差。浅譬之，如锻人之腕，荷夫之胫，初固弗殊于常人，逮就职之日多，则力亦加进，使反是，废而不用，则官渐小弱，能力亦亡，如盲肠者，鸟以转化食品，而无用于人，则日萎，耳筋者，兽以动耳者也，至人而失其用，则留微迹而已：是为适应。二曰凡动物一生中，由外缘所得或失之性质，必依生殖作用，而授诸子孙。官之大小强弱亦然，惟在此时，必其父母之性质相等：是为遗传。适应之说，迄今日学人犹奉为主臬，遗传之说，则论诤方烈，未有折衷，惟其所言，固进化之大法，即谓以机械作用，进

也就是支配有机体的原因；而我们研究无机体的途径和方法，也可以用来研究有机体。通常所谓生命，不过是力学现象而已。动植物，和人类一样，没有不能以自然的法则去作解释的。物种也是这样，决不象《新约》或《旧约》所讲的那样，出于什么上帝的创造，更何况居维叶所讲的上帝创造了十几回呢？凡是有生命的东西，都是远古以来不断继续发展的结果，开始是无机体，结构也极简单，随着地球本身的变动发展，渐渐演变为高等的东西，以至于象今天所见到的那样。至于最下等的生物，所以会逐渐发展成为高等生物的原因，他认为有两条规律：一条是，假定有某动物，当它在幼龄还未到壮龄时，使用某一器官特别多，那末这个器官必定越来越发达，必定越来越能发挥它的作用。至于这器官新获得的能力，有大小强弱的差别，那就以使用它时间的久暂而定。打个简单的比喻，例如铁匠师父的臂腕，挑担人的腿，开始同平常人本无不同；等到他们干活干久了，腕力和腿力也就增强了。反过来说，如果废而不用，那末器官就会渐小渐弱，能力也就丧失。例如盲肠，在鸟类还用它消化食品，在人类却无用，以致日越萎缩。“动耳肌”也是如此。兽类用“动耳肌”转动耳朵，人却不用它，因此到今天仅仅剩下一点痕迹而已。这条规律叫做“适应”。第二条规律是说，动物在它一生的活动中，由于环境的影响，无论是它新获得或丧失的性质，必然按照生殖作用，遗传给它的子孙。器官的大小强弱，也都可以传给后代，但有个条件，即当时父母两者的性质是相等的。这条规律就是“遗传”。到今天为止，适应的规律仍为学者们所深信；而遗传的规律则正处于激烈的争论中，还没有妥善的结论。但拉马克所讲的，已经是进化的基本法则，